



##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

一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》和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国发〔2009〕36号），制定本规定。

二、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三种类型，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等指标，结合行业特点制定。

三、各行业划型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

其他未列明行业。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，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；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；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

# 杭州市临安区经济和信息化局



## 关于中小企业认定事宜的复函

广安市广安区财政局：

你局《关于中小企业认定事宜的函》收悉，经核查，现函复如下：

根据 2011 年 6 月 18 日，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联合印发了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，规定各行业划型标准，其中对工业企业的标准为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，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；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；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

2024 年，杭州谱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营业收入 13.3 亿元，期末从业人员 986 人，根据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，杭州谱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属于中型企业。

杭州市临安区经济和信息化局

2025 年 4 月 24 日

